

學年度第 學期主副修指導教師轉換申請表

班級		座號		申請學生	
樂器項目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修		原指導老師	
欲轉換之原因	【請詳細敘述】				
原指導老師建議					
簽章					
導師意見					
簽章					
學生簽章			家長簽章		
核示結果	音樂組長簽章				
備註					
※在學三年期間，主副修指導老師只得轉換一次，並由辦公室安排轉換之授課教師，不得異議。					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